

证券代码：002438

证券简称：江苏神通

公告编号：2020—056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韩力先生同时担任河北津西钢铁集团重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西重工”）的董事长，公司董事张玉海先生同时担任津西重工的董事，且北京津西赛博思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西赛博思”）的出资人之一是津西重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津西重工和津西赛博思为公司的关联方。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瑞帆节能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帆节能”）因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向关联方津西重工、津西赛博思采购设计、制作、安装项目及施工服务，预计 2020 年度采购金额不超过 8,000 万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9 日、2020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向河北津西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西股份”）、津西重工和防城港津西销售阀门，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8,000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瑞帆节能向津西股份和防城港津西销售合同能源管理服务、维保服务等，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55,000 万元。2020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63,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31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号）。

现因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瑞帆节能向关联方津西重工、津西赛博思采购设计、制作、安装项目及施工服务，并预计 2020 年度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

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韩力先生、张玉海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了此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为日常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二）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预计本次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交易主体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订单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19 年度已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接受劳务	江苏神通	津西赛博思	向关联人采购设计、制作、安装项目及施工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	不超过 5,000	0	0
向关联人接受劳务	瑞帆节能	津西重工	向关联人采购设计、制作、安装项目及施工服务		不超过 3,000	0	0
合计					不超过 8,000	0	0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情况

（一）河北津西钢铁集团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河北津西钢铁集团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0755496673P

住所：河北省唐山市迁西县三屯营镇南

法定代表人：韩力

注册资本：29309.8162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铸件制造，钢结构件加工，成套机械设备组装、安装、检修；销售本公司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财务状况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止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837,395,060元、净资产100,828,985元、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462,707,335元、净利润49,359,818元。

3、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因公司董事长韩力先生同时担任津西重工的董事长,公司董事张玉海先生同时担任津西重工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津西重工为公司的关联方。

4、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是基于双方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的,上述关联方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能够履行和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经查,津西重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 北京津西赛博思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津西赛博思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5102840094C

住所:北京市大兴区安定镇工业东区南二路168号

法定代表人:李明东

注册资本:3750万元

经营范围:工程勘察设计;专业承包;设计、销售、安装金属预制装配式结构房屋;工程管理咨询(中介除外);施工总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财务状况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止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99,173,643.26元、净资产19,905,687.26元、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380,567.89

元、净利润-3,085,038.42元。

3、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因津西赛博思的出资人之一是津西重工，公司董事长韩力先生同时担任津西重工的董事长，公司董事张玉海先生同时津西重工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津西赛博思为公司的关联方。

4、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是基于双方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的，上述关联方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能够履行和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经查，津西赛博思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2020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向津西重工、津西赛博思采购设计、制作、安装项目及施工服务，预计2020年度采购金额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在上述预计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及生产需要，按照合同签署的流程及相关规定，签署相关协议。合同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具体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按照协议约定执行。本次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业务往来，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可实现关联方之间的资源优势互补，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业务，是公司的市场选择行为。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保证公司经营持续性和稳定性；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主要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审阅了本议案及相关材料，了解了上述关联交易的情况，认为本次预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则和制度的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1、本次预计增加的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交易方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未发现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行为和情况，不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在审议此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韩力先生、张玉海先生回避表决，会议决议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同意公司《关于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预计增加的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系生产经营中的正常交易行为，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本次增加的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关于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1 日